

會員（直銷商）推廣受飢兒滋養計劃指引

會員（直銷商）每次向非會員（直銷商）介紹有關受飢兒滋養計劃時需強調以下幾點。嚴格遵守這些指引將使我們得以繼續幫助受飢兒童：

主要聚焦在 **NU SKIN** 如新的總體事業

- 受飢兒滋養計劃是 **NU SKIN** 如新整體事業的一部分，該整體事業包括可從**PHARMANEX** 營養補充品和 **NU SKIN** 個人保養品中獲得的事業機會。
- 不得將受飢兒滋養計劃介紹為一個獨立的事業機會。
- 除蜜兒餐以外，應向顧客和會員（直銷商）提供機會購買公司的其他產品。
- 將受飢兒滋養計劃介紹為獨立專案可能會使受飢兒滋養計劃被誤解為一個募捐的慈善機構。

清楚表明受飢兒滋養計劃並不是一個慈善機構

- 受飢兒滋養計劃並非 **NU SKIN** 如新的一個分支或機構，而只是一個鼓勵為貧困兒童購買產品並將所買產品捐贈給予慈善機構的一個計劃。
- 請勿直接或間接將受飢兒滋養計劃描述為一個慈善機構。受飢兒滋養計劃是一個營利項目，其收益結構給予計劃帶來長期可行的力量。蜜兒餐的成本構成與**NU SKIN** 如新其他產品類似，由獎金、一般費用、生產成本及利潤組成。
- 受飢兒滋養計劃在適當國家註冊成為“商業聯營”，這是營利和非營利組織之間的努力。該計劃可比作為和食物銀行合作的雜貨店，以便顧客可以容易地捐贈他們所購買的商品。

解釋受飢兒滋養計劃與 **FEED THE CHILDREN** 及其他已被授權認可的慈善機構共同合作

- **Feed the Children** 是一家根據美國國內稅收法第 501(C)(3)條規定註冊的慈善機構，並處理由受飢兒滋養計劃，**NU SKIN** 如新以及美國 **NU SKIN** 會員（直銷商）所捐贈的蜜兒餐。**Feed the Children** 和其他精心挑選的慈善機構接受和分發來自其他國家會員（直銷商）的捐贈。
- 在每次的介紹中應強調受飢兒滋養計劃與 **Feed the Children** 和其他慈善機構之間的關係。
- **NU SKIN** 會員（直銷商）的家人及顧客只透過受飢兒滋養計劃向慈善機構捐贈產品，因此沒有利用會員（直銷商）或公司資金來支付慈善機構的開支。

不得募集或接受現金或其他捐贈

- 會員（直銷商）不得為受飢兒滋養計劃或 **Feed the Children** 募集現金捐贈或捐款，而應鼓勵他人購買蜜兒餐，透過受飢兒滋養計劃將之捐贈，直接以個人原因捐贈或用作個人使用。
- 會員（直銷商）可以對外說明，**NU SKIN** 如新鼓勵購買並透過受飢兒滋養計劃捐贈蜜兒餐，所以它會對 **Feed the Children** 慈善組織及其他慈善機構進行一些匹配捐助。

所有與受飢兒滋養計劃相關的活動必須遵守這些指引

- 任何公開活動必須遵守以上指引，將受飢兒滋養計劃定位為 **NU SKIN** 如新業務的一部分，連同**Nu Skin**及/或**Pharmanex**產品一起推廣受飢兒滋養計劃產品，清楚表明受飢兒滋養計劃是一個營利專案並提供產品銷售而不是募集現金捐贈。
- 禁止為受飢兒滋養計劃舉辦募捐。會員（直銷商）不可以為受飢兒滋養計劃籌款- 他們只能銷售蜜兒餐，然後將之捐贈。
- 您不可以進行「無聲拍賣」或與慈善活動相關的任何類似活動。
- 您不可以進行抽獎或其他形式的比賽並以該收益購買蜜兒餐。